

关于自治区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 第 574 号提案协办意见的函

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：

现就李金辉代表《关于同一产权相关过户手续协同自动办理的提案》，提出以下协办意见：

2021 年，我厅完成宁夏不动产统一登记信息系统的电、水、气“同步过户”功能改造，实现权利人在办理不动产过户的时候，同步提出水、电、气过户申请，登记机构在办理完相关业务后将水、电、气过户相关业务信息推送至自治区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，水、电、气主管部门（公司）通过对接自治区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，实现联动过户。2021 年 7 月，我厅已实现与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的数据共享和同步过户办理。

2022 年，按照自治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协调小组印发《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一件事一次办”和“跨省通办”工作方案》（宁政职转发〔2022〕2 号），我厅积极与自治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协调小组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、国电宁夏电力有限公司等部门进行沟通协调，完成了银川市二手房转移登记及水、电、气、暖的联动过户“一件事一次办”。

2023 年，我厅进一步对全区各市、县（区）水、气等主管部

门开展调研，研究相关系统对接、信息共享渠道、内容后，进一步完善宁夏不动产统一登记信息系统共享数据标准接口研发，并在自治区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发布接口标准，目前已完成与自治区“一网通办”综合政务服务平台、自治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系统对接，已经实现全区二手住房转移登记及水、电、气联动过户的“一件事一次办”目标。

下一步，自然资源厅将进一步提升全区不动产登记质效，优化系统功能，深化政企信息共享，切实方便企业群众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

2023年9月18日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 0951-5962120

抄送：自治区政协提案委员会，自治区人民政府督查室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办公室

2023年9月18日印发
